

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本公司前身为江苏阿路美格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阿路美格有限”），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12 日，并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现将本公司自江苏阿路美格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如下：

一、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公司自设立至今的历次股权变动情况概览如下：

（1）有限公司设立

2008 年 10 月 20 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08310047）名称预核先登记[2008]第 10170013 号《名称预先登记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江苏阿路美格建材有限公司”。

根据出资人于 2008 年 10 月 18 日签署的《公司章程》，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股东沙英、陈建明、陶廷琦共同投资设立，其中，沙英出资 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陈建明出资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陶廷琦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时间为 2008 年 11 月 6 日前。

2008 年 11 月 6 日，金湖申宝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申会验字[2008]第 067 号《验资报告》，验明截至 2008 年 11 月 6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08 年 11 月 12 日，淮安市金湖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注册号为 3208310000324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金湖县星州路南端；法定代表人：沙英；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新型防火复合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机械设备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相关联的原辅材料、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事项的，需取得相关审批后方可经营。）；经营期限：2008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8 年 11 月 11 日。

有限公司注册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沙英	250	货币	50.00
2	陈建明	150	货币	30.00
3	陶廷琦 ^注	100	货币	20.00
合计		500	-	100.00

注：陶廷琦持有公司 20%股权，实际是为沙英代持，陶廷琦未实缴出资。即公司实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沙英	350	货币	70.00
2	陈建明	150	货币	30.00
合计		500	-	100.00

（2）2010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7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股东陶廷琦将其持有公司 20%股权全部转让给沙英。

同日，陶廷琦和沙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陶廷琦将在公司出资额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作价 100 万转让给沙英。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沙英	350	货币	70.00
2	陈建明	150	货币	30.00
合计		500	-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系解除陶廷琦与沙英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沙英未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向陶廷琦支付股权转让款。根据陶廷琦签署的《情况说明》、《访谈笔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沙英与陶廷琦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各方不存在任何信托、代持等安排，也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3）2010 年 10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 年 10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从 500 万元增加到 2,000 万元，增加部分分别由沙英女士于 2010 年 11 月 4 日以货币方式实缴 250 万元，陈建明于 2010 年 11 月 4 日以货币方式实缴 1250 万元。

根据金湖申宝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2010 年 11 月 4 日出具的金申验字【2010】第 19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11 月 4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0 年 11 月 8 日，淮安市金湖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08310042）公司变更[2010]第 11080003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金湖工商局对以上变更予以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沙英	600	货币	30.00
2	陈建明	1,400	货币	70.00
合计		2,000	-	100.00

（4）2014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增加新股东五名：王少海、吴建平、王建兴、石维军、金湖邦诚投资有限公司；（2）同意陈建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400 万元股权中的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0.5%），以人民币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少海；（3）同意陈建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400 万元股权中的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0.5%），以人民币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建平；（4）同意陈建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400 万元股权中的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0.5%），以人民币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建兴；（5）同意陈建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400 万元股权中的 1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0.5%），以人民币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石维军；（6）同意陈建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400 万元股权中的 20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10%），以人民币 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湖邦诚投资有限公司。

同日，上述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1 月 21 日，淮安市金湖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建明	1,160	货币	58.00
2	沙英	600	货币	3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3	金湖邦诚	200	货币	10.00
4	王少海	10	货币	0.50
5	吴建平	10	货币	0.50
6	王建兴	10	货币	0.50
7	石维军	10	货币	0.50
合计		2,000	-	100.00

（5）2014 年 4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 年 1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按照整体变更的方式进行股改，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为 2014 年 1 月 31 日。

2014 年 3 月 24 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8000073）名称变更[2014]第 03210018 号《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26 日，瑞华会计所出具编号为瑞华审字（2014）字第 31010008 号《审计报告》，以 2014 年 1 月 31 日为股改基准日，原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 20,194,477.69 元。

2014 年 3 月 27 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沪申威评报字（2014）第 0124 号《资产评估报告》，股改基准日为 2014 年 1 月 31 日，经评估的原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54,405,273.52 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20,194,477.69 元。

2014 年 3 月 27 日，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确定根据瑞华会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2014 年 1 月 31 日为股改基准日，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 20,194,477.69 元为基数，按 1: 0.9904 的比例折股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4 年 3 月 28 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4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的报告》等议案，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并审核了公司筹办情况工作报告。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

由江苏阿路美格建材有限公司全体现有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江苏阿路美格建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12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4）字第 31010009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验资。截至 2014 年 4 月 12 日，全体发起人已按发起人协议、章程草案之规定，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20,194,477.69 元为基准，折为公司（筹）的股份 2,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整，余额人民币 194,477.69 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江苏省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208310000324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陈建明	1,160	净资产折股	58.00
2	沙英	600	净资产折股	30.00
3	金湖邦诚	200	净资产折股	10.00
4	王少海	10	净资产折股	0.50
5	吴建平	10	净资产折股	0.50
6	王建兴	10	净资产折股	0.50
7	石维军	10	净资产折股	0.50
合计		2,000	-	100.00

（6）2014 年 9 月，阿路美格挂牌

2014 年 8 月 27 日，阿路美格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关于同意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4〕1277 号），经审查，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9 月 17 日起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7）2014 年 12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发行方案》《关于签署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向新疆协诚定向发行股票 222.22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75 元。

同日，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4 年 11 月 1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31010017 号《验资报告》，验明截至 201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新疆协诚缴入的出资额人民币 14,999,998.5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222,222 元，余额人民币 12,777,776.5 元作为“资本公积”。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票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2014 年 12 月 11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定向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陈建明	1,160	净资产折股	52.20
2	沙英	600	净资产折股	27.00
3	新疆协诚	222.2222	货币资金	10.00
4	金湖邦诚	200	净资产折股	9.00
5	王少海	10	净资产折股	0.45
6	吴建平	10	净资产折股	0.45
7	王建兴	10	净资产折股	0.45
8	石维军	10	净资产折股	0.45
合计		2,222.2222	-	100.00

（8）2015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现有总股本 22,222,222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增 5.6 股，即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6 股，转增股本 12,444,44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34,666,666 股。

2015 年 6 月 12 日，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所送（转）股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018 年 4 月 12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8]31180008 号《验资报告》，公司以原总股本 2,222.2222 万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60 股，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466.6666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人民币为 34,666,666.00 元，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34,666,666.00 元。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陈建明	1,809.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2.20
2	沙英	936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7.00
3	新疆协诚	346.6666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00
4	金湖邦诚	312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00
5	王少海	15.6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5
6	吴建平	15.6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5
7	王建兴	15.6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5
8	石维军	15.6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5
合计		3,466.6666	-	100.00

（9）2015 年 11 月，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发行方案》《关于签署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相关的<投资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各项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由公司新增股东北京新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不超过 1,200 万元；由新增股东昆山嘉成优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购不超过 800 万元。

2015 年 10 月 12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5]31180008 号《验资报告》，验明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已经收到昆山嘉成优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新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出资额合计 19,995,738.14 元，其中 2,773,334 元计入注册资本，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票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2015 年 12 月 9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陈建明	1,809.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8.3333
2	沙英	936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5.0000
3	新疆协诚	346.6666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2593
4	金湖邦诚	312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3333
5	北京新盛	166.3764	货币资金	4.4438
6	昆山嘉成	110.957	货币资金	2.9636
7	王少海	15.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16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8	吴建平	15.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167
9	王建兴	15.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167
10	石维军	15.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167
合计		3,744.00	-	100.00

（10）2017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7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37,4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60 股。

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同意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37,4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60 股，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54,662,400 股。

2017 年 6 月 14 日，公司于全国股转系统上披露《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7,4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60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所送（转）股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2017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决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7 年 10 月 13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

2018 年 4 月 23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8]31180009 号验资报告。公司以原股本 37,44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60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4,662,400 股。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陈建明	2,642.01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8.3333
2	沙英	1,366.560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5.0000
3	新疆协诚	506.1332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2593
4	金湖邦诚	455.520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3333
5	北京新盛	242.9096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443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6	昆山嘉成	161.9972	货币资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9636
7	王少海	22.77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167
8	吴建平	22.77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167
9	王建兴	22.77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167
10	石维军	22.776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167
合计		5,466.24	-	100.00

（11）2017 年 11 月，阿路美格摘牌

2017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决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017 年 11 月 3 日，阿路美格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关于同意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379 号），经审查，同意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31145，证券简称：阿路美格）自 2017 年 11 月 7 日起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

（12）2018 年 1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2 月 16 日，阿路美格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进行股权架构调整的议案》等议案，同意陈建明、沙英以 1.7 元/股的价格分别向金湖邦诚转让 6,605,040 股、3,416,400 股。

2017 年 11 月 30 日，金湖邦诚与陈建明、沙英分别签署《陈建明与金湖邦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沙英与金湖邦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其中陈建明将其持有的阿路美格 6,605,040 股股份转让给金湖邦诚，转让价款为 11,228,568.00 元；沙英将其持有 3,416,400 股股份转让给金湖邦诚，转让价款为 5,807,880.00 元。

2017 年 12 月 25 日，金湖邦诚分别向陈建明、沙英支付股权转让款 5,614,284 元、2,903,940.00 元；2017 年 12 月 27 日，金湖邦诚分别向陈建明、沙英支付股权转让款 5,614,284.00 元、2,903,940.00 元。

2018 年 1 月 9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

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阿路美格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陈建明	1981.51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6.25
2	金湖邦诚	1457.66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6.67
3	沙英	1024.92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75
4	新疆协诚	506.13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26
5	广州盛粤	242.91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44
6	昆山嘉成	162.00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96
7	王少海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2
8	吴建平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2
9	王建兴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2
10	石维军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2
合计		5,466.24	-	100

（13）2018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2 月 17 日，金湖邦诚与陈建明、沙英分别签署《关于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其中陈建明将其持有的阿路美格 4,953,780 股股份转让给金湖邦诚，转让价款为 8,421,426.00 元；沙英将其持有 2,562,300 股股份转让给金湖邦诚，转让价款为 4,355,910.00 元。

2018 年 2 月 20 日，阿路美格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进行股权结构调整的议案》等议案，同意陈建明、沙英以 1.70 元/股的价格分别向金湖邦诚转让 4,953,780 股股份、2,562,300 股股份。

2018 年 2 月 14 日，金湖邦诚向陈建明支付股权转让款 8,421,426 元人民币，2018 年 2 月 22 日，金湖邦诚向沙英支付股权转让款 4,355,910 元人民币。

2018 年 3 月 2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阿路美格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陈建明	1486.13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7.19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2	金湖邦诚	2209.27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0.42
3	沙英	768.69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4.06
4	新疆协诚	506.13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26
5	广州盛粤	242.91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44
6	昆山嘉成	162.00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96
7	王少海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2
8	吴建平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2
9	王建兴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2
10	石维军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42
合计		5,466.24	-	100

（14）2018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五次增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6 月 20 日，阿路美格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股东对外转让股份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以 8.78 元/股的价格向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平潭久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昌县五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增发 455.52 万股、113.88 万股和 113.88 万股，并同意公司股东金湖邦诚将 3,074,760 股股份以 1.85 元/股的价格，合计人民币 5,688,306 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湖协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湖协诚”）。

金湖邦诚、金湖协诚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平潭久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昌县五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两次缴付增资款，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8】31180012 号和瑞华验字【2018】31180013 号《验资报告》。

2018 年 6 月 26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金湖邦诚	1,901.8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0.93
2	陈建明	1,486.13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4.17
3	沙英	768.69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2.50
4	新疆协诚	506.13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23
5	达晨投资	455.52	货币	7.41
6	金湖协诚	307.48	货币	5.00
7	广州盛粤	242.91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95
8	昆山嘉成	162.00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63
9	五龙投资	113.88	货币	1.85
10	平潭久洛	113.88	货币	1.85
11	王少海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7
12	吴建平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7
13	王建兴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7
14	石维军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7
合计		6,149.52	-	100

（15）2020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6 月 15 日，五龙投资和江苏阿鲁米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鲁米格”）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五龙投资将其持有的股份公司 1.85% 股份，计 113.88 万股，以 8.78 元/股的价格，合计 1000 万元人民币价款转让给阿鲁米格。

2020 年 6 月 18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0 年 6 月 30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金湖邦诚	1,901.8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0.93
2	陈建明	1,486.13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4.17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3	沙英	768.69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2.5
4	新疆协诚	506.13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23
5	达晨投资	455.52	货币	7.41
6	金湖协诚	307.48	货币	5.00
7	广州盛粤	242.91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95
8	昆山嘉成	162.00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63
9	阿鲁米格	113.88	货币	1.85
10	平潭久洛	113.88	货币	1.85
11	王少海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7
12	吴建平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7
13	王建兴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7
14	石维军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7
合计		6,149.52	-	100

（16）2021 年 1 月，股份公司第六次增资

2020 年 11 月 25 日，上海凯瓴与股份公司及原股东（包括金湖邦诚、陈建明、沙英、新疆协诚、达晨投资、金湖协诚、广州盛粤、昆山嘉成、阿鲁米格、平潭久洛、王少海、吴建平、王建兴和石维军）签订《投资协议》，约定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64,484,550 元，上海凯瓴出资 26,250,000 元，其中 2,989,350 元用于认缴增加的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2020 年 12 月 28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20]7025 号《验资报告》，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已经收到甲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98.935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98.935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0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引进投资方进行增资扩股。上海凯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公司本次引进的投资方，对公司进行增资 2,625 万元。

2021 年 1 月 19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金湖邦诚	1,901.80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9.49
2	陈建明	1,486.13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3.05
3	沙英	768.69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92
4	新疆协诚	506.13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85
5	达晨投资	455.52	货币	7.06
6	金湖协诚	307.48	货币	4.77
7	上海凯瓴	298.94	货币	4.64
8	广州盛粤	242.91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77
9	昆山嘉成	162.00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51
10	阿鲁米格	113.88	货币	1.77
11	平潭久洛	113.88	货币	1.77
12	王少海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3	吴建平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4	王建兴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5	石维军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合计		6,448.46	-	100

（17）2022 年 4 月，股份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2 月 22 日，上海凯瓴与金湖邦诚、金湖协诚、阿鲁米格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凯瓴以每股 8.78 元的价格分别受让金湖邦诚、金湖协诚、阿鲁米格持有公司 53.14 万股、307.48 万股、56.94 万股股份，对应持股比例分别为 0.82%、4.77%、0.83%，股权转让款分别为 466.67 万元、2,700 万元、500 万元。

2022 年 4 月 7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2 年 4 月 11 日，阿路美格在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金湖邦诚	1,848.65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8.67
2	陈建明	1,486.13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3.05
3	沙英	768.69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92
4	上海凯瓴	716.50	货币、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11
5	新疆协诚	506.13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85
6	达晨投资	455.52	货币	7.06
7	广州盛粤	242.91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77
8	昆山嘉成	162.00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51
9	平潭久洛	113.88	货币	1.77
10	阿鲁米格	56.94	货币	0.88
11	王少海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2	吴建平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3	王建兴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4	石维军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合计		6,448.46	-	100

（18）2022 年 11 月，股份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22 年 11 月 11 日，王建兴和其子王华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王建兴将其持有的公司 0.35%股份，计 22.776 万股，以 0 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王华。

2022 年 11 月 11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2 年 11 月 28 日，阿路美格在淮安市行政审批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金湖邦诚	1,848.65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8.67
2	陈建明	1,486.13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3.05
3	沙英	768.69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92
4	上海凯瓴	716.50	货币、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1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5	新疆协诚	506.13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85
6	达晨投资	455.52	货币	7.06
7	广州盛粤	242.91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77
8	昆山嘉成	162.00	货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51
9	平潭久洛	113.88	货币	1.77
10	阿鲁米格	56.94	货币	0.88
11	王少海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2	吴建平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3	王华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14	石维军	22.78	净资产折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35
合计		6,448.46	-	100

二、公司重要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七十条：所称“重要控股子公司”是指纳入申请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合并财务报表 10%以上的各级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为协诚科技。

（一）2006 年 1 月，协诚科技设立

协诚科技成立于 2006 年 1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320 万美元，由协诚机械和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协诚机械出资 24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75%，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出资 8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25%。

2006 年 1 月公司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5】6381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6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取得淮安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颁发的淮外经贸审【2006】011 号《关于江苏协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对如下实行批复如下：同意协诚机械与

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在金湖县工业园区合资兴办“江苏协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同意协诚科技的注册资本为 320 万美元，其中协诚机械出资 24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出资 8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5%；同意投资双方第一期出资不少于注册资本的 15%，并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90 天内缴清，其余投资在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二年内缴清；批准协诚科技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高档铝塑复合板成套设备和 A 级防火复合板；协诚科技经营期限为 20 年。

协诚科技于 2006 年 1 月 25 日取得江苏省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性质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协诚科技的注册号为企合苏淮总字第 000921 号。

协诚科技注册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协诚机械	240.00	货币和实物	75
2	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	80.00	货币	25
合计		320.00	-	100

2006 年 4 月 12 日，金湖申宝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申验字【2006】第 04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6 年 4 月 12 日，协诚科技收到协诚机械和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第一期出资 48.0615 万美元，其中协诚机械出资 36.0615 万美元，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出资 12 万美元。

2007 年 3 月 10 日，协诚科技召开董事会并通过决议，通过合资《合同》和《章程》修正案，将原合资《合同》和《章程》中“甲方（协诚科技）1950 万元人民币（折：240 万美元）占 75%。”变更为：“甲方（协诚科技）1950 万元人民币占 75%，以机械设备投入，不足部分以现金补足。”

2007 年 3 月 30 日，协诚科技取得淮安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淮外经贸审【2007】035 号《关于江苏协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对以上合资《合同》和《章程》的修订。

协诚机械、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两出资人分别在 2006 年 7 月 5 日、2007 年 4 月 9 日、2007 年 5 月 31 日、2007 年 7 月 16 日、2007 年 9 月 6 日和 2008 年 1 月 17 日分 6 次出资，以上出资完成后均由

金湖申宝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 月 17 日，以上两出资人共缴纳出资额为 320 万美元。

其中 2007 年 4 月 9 日，协诚科技的出资方式为以设备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1657 万元，按照约定的汇率（1:8.125），折合 203.9385 美元。2006 年 12 月 15 日，淮安新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淮瑞评字（2006）第 065 号《江苏协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机器设备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6 年 12 月 1 日，协诚科技委托评估的资产重置价值为人民币 22,053,600 元，评估净值人民币 22,053,600 元。

（二）2010年10月，协诚科技第一次减资

2010 年 8 月 10 日，协诚科技与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签订《减资协议》，协诚科技的投资总额从 642 万美元减少至 165 万美元。协诚科技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 320 万美元减至 116.0615 万美元。减少的注册资本 203.9385 万美元，为协诚科技经评估的设备出资人民币 2205.36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减少人民币 1657 万元，资本公积减少人民币 548.36 万元。

协诚科技召开董事会并通过《章程》修正案，允许合营公司在合营期限内，经董事会同意减少注册资本，协诚科技的投资总额从 642 万美元减少至 165 万美元。协诚科技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 320 万美元减至 116.0615 万美元。减资后协诚科技出资额为 36.061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1.07%，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8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8.93%。

2010 年 10 月 12 日，协诚科技取得淮安市商务局淮商审[2010]286 号《关于江苏协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协诚科技董事会的减资决定，以及对合营《合同》和《章程》的修改。

2010 年 8 月 18 日，协诚科技就减资事项在《扬子晚报》上刊登公告。

2010 年 10 月 20 日，金湖申宝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申验字【2010】第 18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10 月 20 日，协诚科技已经减少注册资本 203.9385 万美元。减资完成后，协诚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协诚机械	36.0615	货币	31.07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2	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	80.00	货币	68.93
合计		116.0615	-	100

（三）2020年10月，协诚科技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10年11月10日，协诚科技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1）协诚机械将所持协诚科技31.07%的股权(计36.0615万美元)全部转让给江苏阿路美格建材有限公司；（2）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116.0615万美元增加至320万美元。以货币方式增资，增资完成后，阿路美格有限公司出资额为24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75%，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出资额为8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25%。

2020年11月10日，协诚机械与阿路美格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诚机械将其持有的对协诚科技31.07%股权转让给阿路美格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93万元。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出具《放弃优先购买权通知》放弃股权优先购买权，并同意协诚机械将股权转让给有限公司。

以上转让未进行评估或审计，转让价格是按照协诚机械36.0615万美元出资额，并按照协诚科技设立时约定的1:8.125汇率，以1元/出资额确定。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2010年11月10日，淮安市商务局淮商审【2010】319号《关于江苏协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修改<合同><章程>的批复》，同意协诚科技以上增资决定。

2010年11月10日，金湖申宝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申外验字【2010】第12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11月10日，协诚科技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3.9385万美元。协诚科技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320万美元。

此次变更后，协诚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美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江苏阿路美格建材有限公司	240.00	货币	75
2	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	80.00	货币	25
合计		320.00	320.00	100

（四）2018年1月，协诚科技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2 月 22 日，协诚科技召开董事会：同意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80 万美元货币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25%）以 2,558,241.29 美元（折合人民币 1683.8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协诚科技 100%股权。

2017 年 12 月 22 日，协诚科技股东决定：（1）同意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320 万美元变更为 2106.272 万元（以 2017 年 12 月 22 日汇率计算）；（3）通过新章程。

同日，阿路美格与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俄罗斯鄂木斯克工厂保温管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协诚科技 25%股权以 2,558,241.29 美元（折合人民币 1,683.86 万元）元的价格转让给阿路美格。

2018 年 1 月金湖县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比啊能够备案回执》（编号：金商资备 20180003），协诚科技企业类型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8 年 1 月 3 日，淮安市行政审批局签发(08000181)公司变更[2018】第 01030001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公司此次变更备案。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106.272	货币	100.00
合计		2,106.272	-	100.00

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的确认意见

阿路美格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阿路美格关于公司成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陈建明



沙英



石维军



王少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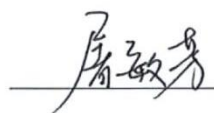


应益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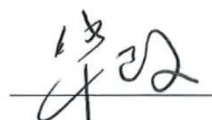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姜红梅



屠敏芳



华政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石维军



王少海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陈建明

江苏阿路美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

